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8 August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三届会议

第六十三年

临时议程 * 项目 117(a)、(b)、(c)、(d)、(e)、(f)、
(g)、(i)、(j)、(k)、(l)、(n)、(o)、(r)、(s)、
(t)、(u)

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联合国同非洲联盟的合作；联合国同亚非法律协商组织的合作；联合国同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合作；联合国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联合国同加勒比共同体的合作；联合国同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的合作；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联合国同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联合国同欧亚经济共同体的合作；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的合作；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联合国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合作；联合国同伊斯兰会议组织的合作；联合国同太平洋岛屿论坛的合作；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联合国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的合作

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 **

秘书长的报告

* A/63/150 和 Corr. 1。

** 本报告在最后期限之后三个工作日提交，以便将联合国各机构在报告草稿已提交秘书长办公厅审批之后对报告文本提出的修正也包括在内。



摘要

在若干决议中，大会都满意地注意到各区域组织和其他组织积极参与联合国的工作。本报告是根据大会最近关于请秘书长就这些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提交报告的要求编写的。

依照大会在第 58/316 号决议附件第 4(1)段要求，这是一份关于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合作的合并报告。

安全理事会第 1809 (2008) 号决议请秘书长将对联合国同有关区域组织合作进度的评估列入其向理事会提交定期报告。因此，本报告也提交了安全理事会。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4
二. 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政府间组织的合作	4
A. 非洲联盟	4
B. 亚非法律协商组织	8
C. 东南亚国家联盟	9
D. 黑海经济合作组织	10
E. 加勒比共同体	11
F. 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	14
G. 欧洲委员会	14
H. 经济合作组织	15
I. 欧亚经济共同体	16
J. 法语国家国际组织	17
K. 阿拉伯国家联盟	18
L. 伊斯兰会议组织	19
M. 太平洋岛屿论坛	21
N. 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	22
三. 联合国与议会联盟之间的合作	23
四. 联合国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合作以及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	30

一. 引言

1. 本报告第二部分根据最近 14 项决议编写的；大会在这些决议中请求秘书长报告联合国同若干区域组织及其他政府间组织合作的情况。
2. 安全理事会在其 2007 年 3 月 28 日的主席声明（S/PRST/2007/7）中，请求秘书长与有关区域组织，特别是非洲联盟（非盟）协商，提供一份报告，其中应载有关于联合国如何在《联合国宪章》第八章所述安排方面更好支持同各区域组织的进一步合作与协调的具体提议。秘书长有关这一问题的报告（S/2008/186）于 2008 年 4 月提交给了理事会。
3. 安全理事会第 1809（2008）号决议请秘书长将对有关联合国同有关区域组织合作进度的评估列入其向理事会提交的定期报告中。本报告也是对上述请求作出的回应的一个组成部分。

二. 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政府间组织的合作

A. 非洲联盟

4. 2007 年 3 月 28 日和 2008 年 4 月 16 日，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召开会议，探讨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特别是同非洲联盟，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关系。安全理事会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分别于 2007 年 6 月 11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和 2008 年 4 月 17 日在纽约召开了联合会议。2007 年 3 月和 4 月，秘书处政治事务部安全理事会事务司为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工作人员开办了一个训练方案，讲授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方法和安理会的职能。
5. 联合国和非盟都同意，执行非盟 10 年能力建设方案，一开始要以和平与安全为重。2007 年 11 月，联合国系统区域协商机制设立了一个和平与安全小组，由政治部通过联合国非盟联络处予以领导。该机制的第七次和第八次会议分别于 2006 年和 2007 年在亚的斯亚贝巴召开。政治事务部还一直支持建立非盟智者小组，并在若干领域，如调解支助、选举援助领域，支助非盟政策机关、性别平等问题主流化和非盟边境方案。政治事务部及其非盟对口单位决定举行定期协商，目的是加强冲突预防和管理方面的合作。第一次定期协商于 2008 年 7 月在埃塞俄比亚巴哈达尔举行。
6. 联合国和非盟深化了合作与互相加强关系，设立了联合国-非盟达尔富尔“混合式”特派团（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规划和支助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2007 年，秘书处维持和平行动部（维和部）设立了非洲联盟维持和平支助组，组员均是民事、军事和警务专家，负责就非盟委员会查明的优先领域提供技术咨询。它支持发展一支作为非洲和平与安全构架的一个关键部分的非洲

待命部队，努力在非洲防止冲突，维护持久和平，在采取长期综合办法的总体背景下，协助发展非盟在特派团规划、特派团管理和后勤资源管理方面的机构能力。

7. 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支助非盟落实《非洲青年宪章》。2007年12月，在亚的斯亚贝巴，经社部和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开办了一次国家青年政策评估训练讲习班，埃塞俄比亚、加纳、肯尼亚、尼日利亚和乌干达的代表参加了讲习班。经社部、非洲经委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人口基金)与非盟介绍并评价了青年政策与相关方案。讲习班加强了有关国家对《非洲青年宪章》的承诺，并促进了2008年非洲青年年的活动。不同文明联盟和泛非青年运动目前正在联手支持青年团结基金。青年团结基金目前还处于试行阶段，将来会向青年领导的不同文化间对话项目颁发小额赠款。一个其成员由各区域青年平台提名的青年咨询委员会，就为哪些项目提供资金向不同文明联盟提供咨询意见。

8. 经社部还在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新伙伴关系)治理和公共行政方案框架内支助非盟。该方案是就治理和公共行政问题采取整个非洲范围集体行动的框架，旨在动员全球和大陆合作伙伴共同实施一项确立非洲自主和知识份子领导的议程。重大活动包括：与泛非议会合作，加强各议会的信息系统；支持实施《非洲公务员制度宪章》；支持地方政府部长的减贫领导能力建设；开发一个联合国和平建设门户网站，即一个互动网站，吸收撒哈拉以南非洲从事和平建设和冲突预防的非政府组织参与；支持非洲治理清单门户网站。

9. 秘书处新闻部通过《非洲复兴》杂志，即《非洲复兴新伙伴关系读者》特刊及在非洲和亚洲主要媒体上发表的短篇特稿，提供了一个渠道，以宣传非盟的政策与活动，包括其各个区域经济委员会和新伙伴关系的政策与活动。2007年和2008年，新闻部就非盟的信息、通信和宣传新战略，包括2008年至2011年信息目标与优先事项的制订，提供了咨询意见。新闻部还为新伙伴关系的通信战略提供了投入，2007年12月，在从非洲联盟驻苏丹特派团(非苏特派团)向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过渡的准备方面，与非盟密切合作，传播有关达尔富尔的新闻。联合国电台和联合国新闻中心报道了非洲联合解决冲突的努力，并定期报道推动达尔富尔和平进程的行动。

10. 新闻部为秘书长2007年9月召集的，有非盟和欧洲联盟委员会负责人参与的千年发展目标非洲指导小组，提供了通信支助。新闻部为指导小组的两次会议组织了新闻发布会，而且2008年5月一直支持该小组发布建议。联合国新闻中心(新闻中心)也参与了若干活动：2007年6月，安全理事会的一支特派团会见了身为非盟主席的加纳共和国总统，阿克拉新闻中心为该特派团提供了媒体支助，安排了新闻简报会。2006年10月，联合国西欧区域新闻中心在德国波恩举办了一次演讲，由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主讲，得到了媒体相当广泛的报道。在纽约，新闻部主办了一次达尔富尔非盟维和人员照片专门展。

11. 秘书处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继续与非盟密切合作，以便在政策与行动中纳入和促进平民保护。它们开展了许多共同努力，力争在武装冲突中更好地保护平民，加强人道主义援助协调。非苏特派团/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和国际人道主义界彼此密切合作，以减少脆弱人口面临的威胁，发展社区警务机制，包括保护拾材妇女联合巡逻。同样，社区冲突调解机制已建立，目的是缓解流离失所人口与东道社区之间的紧张关系，改善人道主义准入。2007年4月在达喀尔举办了一次平民保护研讨会，建议各区域组织在联合国的支助下，制订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战略和政策框架，这些框架可用来指导各组织的成员及活动。人道协调厅正在改善区域和国家各级处理人道主义危机的对策，并在亚的斯亚贝巴设立了一个非盟联络处。

12.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带头开展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人道主义和社会问题小组的讨论，为共同拟订项目和议定书提供了支助。2006年12月，通过非盟和联合国共同主持的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11个国家元首在内罗毕签署了《安全、稳定和发展公约》。该公约的三项人道主义议定书涉及财产权、流离失所人口的关爱与待遇以及防止和制止性暴力行为。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已进入执行阶段，并在布隆迪布琼布拉设立了秘书处。

13.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在非盟小武器股的设立和运作及其他裁军问题上为非盟提供了技术咨询。2007年，该中心为确立非盟边境方案，特别是涉及小武器和轻武器流动边境管制及国家有效立法与裁军方案颁布的方案，做出了贡献。非洲裁军中心参加了非盟在巴马科、亚的斯亚贝巴和吉布提召开的三次方案执行情况专家研讨会。秘书处裁军事务厅与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及非盟合作，在博茨瓦纳哈博罗内举办了一次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非洲区域研讨会。

14. 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为非洲联盟的和平与安全部及冲突管理司提供支助。它积极参与了2007年7月召开的非盟赞比亚冲突后重建与发展政策问题第二次协商会议，协助安全理事会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特设工作组举办了利用预警信息防止冲突问题的研讨会。研讨会要求理事会独辟蹊径，做出更加雄心勃勃的努力，以防止冲突，在这方面，工作组认识到，采取综合办法，从长远的角度解决影响非洲稳定的严重危机是非常重要的。非洲顾问办还根据联合国系统机构区域协商机制，与新伙伴关系开展合作，特别是就“宣传和通信小组”问题开展合作。2007年11月，非洲顾问办主办一次专家会议，审查了非盟次级方案非洲同行审议机制的进度。

15.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向非洲联盟就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的谈判举行的部长级会议提供实质性支助，并根据多哈谈判编写了一份关于这种协定的发展情况和问题的技术说明。非洲联盟参加了2007年7月在布鲁塞尔举行的讲习班，内容同经济伙伴关系协定中有关投资、补偿和政府采购的问题有关。贸发

会议还大力支助 2006 年 4 月在内罗毕举行的非洲联盟贸易部长会议，并提供技术支持，促进制订新的商品交易工具及《泛非商品及衍生工具交易所》的概念和执行有关的计划。

16.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和非洲联盟修订并增订了其 1991 年《合作协定》（由前非洲统一组织签署）。环境署在亚的斯亚贝巴设立联络处，发挥信息交换渠道的作用，从而促进了双方的合作。环境署和非洲联盟都参加对方的法定会议，一直共同支助部长级论坛、特定区域项目和进程，特别是非洲部长级环境会议。有关的工作集中注意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环境倡议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由非洲部长级环境会议引导进行这个进程。环境署继续在次区域一级进行工作，确保类似行动计划得以确定、通过和执行。环境署和非洲部长级环境会议正编写一份《非洲环境展望》综合报告。该展望进程纳入了非洲环境信息网络和早期警报活动。环境署还同其他与环境有关的论坛合作，提供技术和财政支助，包括向非洲部长水问题理事会和非洲能源部长论坛提供支助。

17. 2006 年，非洲联盟开始为保护和援助境内流离失所者制订适当的法律框架，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高专办）目前给予技术支持和咨询意见。一旦获得通过，这一新公约将成为第一个关于境内流离失所者的国际条约。难民署和非洲联盟共同加紧宣传这一努力并动员国际资源。非洲联盟成为难民署在非洲的方案捐助者，2006 年捐助乍得境内的行动，2007 年捐助科特迪瓦、几内亚、利比里亚和塞拉利昂境内的行动。难民署正在支助筹备将在 2008 年 11 月举行的非洲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特别会议。该首脑会议是应 2006 年 6 月于瓦加杜古通过的《非洲联盟难民、回归者和境内流离失所者问题部长级会议的宣言》要求召开的。

18.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给予非洲联盟的战略支助已从宣传和主要行动者的能力培养演变为加速儿童生存与发展的努力。2006 年和 2007 年，儿童基金会支助非洲青年领导才能发展论坛和第二次泛非儿童问题论坛，后者审查了 2001 年《关于适合儿童生长的非洲的宣言和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期间新的《执行促进实现适合儿童生长的非洲的加速行动呼吁》（2008 至 2012 年）于 2007 年获得第二次泛非论坛通过并提请大会注意。新的呼吁集中注意 5 项不可或缺的义务：提高生存机会；克服艾滋病毒/艾滋病；推动教育；保护儿童；以及儿童和年轻人参与。

19.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根据各种既定的框架协定同非洲联盟合作。2006 年 6 月，工发组织将组织非洲工业部长会议的责任移交非洲联盟。其后，非洲联盟于 2007 年 9 月在工发组织的技术支助下组织了工业部长大会特别会议。工发组织和非洲联盟提出了一份关于能源安全的联合文件。2007 年春季，共同组织了一些专家组会议，探讨非洲特别感兴趣的问题：为青年提供体面和生产性的工作，侧重注意马诺河联盟；投资于非洲生产能力；生物燃料。2008 年 5 月，工

发组织和非洲联盟在达喀尔组织了国际可再生能源会议。这项会议拟定了多边利益攸关者方案和项目，供非洲联盟执行。

20. 2008年1月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了非洲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第10届常会。会议核准了加速非洲工业发展行动计划。工发组织和非洲联盟采取步骤，将《行动计划》合理化并制订优先次序，以拟订一个执行战略。它们在农业机械化领域进行合作，目前正为即将举行的非洲联盟部长会议编写关于这一题目的文件的定稿。

21. 2007年5月，应非洲经委会要求，工发组织举办了工业、贸易和市场准入领域联合国实体会议。主要的目的是向非洲联盟、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和区域经济共同体提供协调的支助，包括建设或加强它们执行方案的能力。已制订2008年工作计划，并将在2008年举行一个多方利益攸关者讲习班。工发组织和其他联合国机构积极为非洲的科技发展协调它们的投入。鉴于非洲联盟和新伙伴关系吸引外部伙伴给予投入的能力有限，联合国系统继续支助制订非洲科技指标系统，并支助开发科技园以及能源、水和荒漠化领域的工作。新伙伴关系要求获得协助，以发展各项旨在获得基于实证的咨询意见的研究。

22. 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和非洲联盟在2007年签署的一项现有协定框架内进行合作。根据协定，粮食计划署在13个领域提供支助，包括人道主义事务、应急准备、冲突后复原、教育和培训、健康和卫生、艾滋病毒/艾滋病、营养和食物安全、农业、性别与发展、儿童和家庭的保护，以及消除饥饿和贫穷。

B. 亚非法律协商组织

23. 联合国与亚非法律协商组织通过相互出席对方的会议和交换信息及文件发展合作。它们定期就共同感兴趣的问题举行协商，包括联合国法律顾问与亚非法律协商组织秘书长之间的协商。国际法领域里的合作特别包括与海洋法、国际贸易法、国际环境法、刑法、人权法、难民法、人道主义法、恐怖主义、贩运人口及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有关事项。

24. 亚非法律协商组织派代表出席了以下会议：大会第六十一届和第六十二届会议以及国际法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在儿童基金会支助下2006年7月在阿布贾举行的西非经共体/中非经共体贩运人口问题部长级联席会议；2006年在汉堡举行的国际海洋法法庭十周年纪念活动；2008年2月在巴林举行的题为“国际海洋法法庭在解决与海湾地区海洋法有关的争端中的作用”的讲习班，以及2008年5月在日内瓦举行的国际法委员会六十周年纪念活动。各个联合国机构的代表参加了2007年7月在开普敦举行的亚非法律协商组织第四十六届会议。

25. 根据惯常做法，亚非法律协商组织秘书处拟订了关于大会第六十一届和第六十二届会议的说明和评论意见（尤其是就第六委员会审议的项目），供会员国审议。亚非法律协商组织会员国法律顾问年度会议分别于2006年10月30日和2007年

11月5日在纽约召开。2006年会议的重点是关于国际移徙与发展、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及反腐败斗争。2007年的会议讨论了《联合国海洋法公约》25年来的历程和亚非法律协商组织的贡献、各国对国际不法行为承担的责任以及国际刑事法院等议题。每次召开会议之后，都举行了亚非法律协商组织-国际法委员会联合会议。

26. 2008年2月5日，亚非法律协商组织和国际刑事法院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同意共同增进人们对国际刑事法的认识。目前正与经济合作组织和国际热带木材组织开展谈判，以期达成合作协定。

27. 2007年11月5日，在新德里召开了一次关于《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新出现的问题的闭会期间专家会议。一位国际海洋法法庭的法官在会上作了介绍，会议讨论了《公约》、海洋体制和亚非国家对该体制的贡献、海洋环境的保存和保护以及海洋区和海洋区划界。

28. 亚非法律协商组织研究和训练中心目前正在能力建设方面的工作，开展国际法研究项目，并为来自亚非法律协商组织成员国的官员设立国际法律事务培训方案。

29. 为促进国际仲裁，亚非法律协商组织与成员国的政府密切合作，在开罗、吉隆坡、拉各斯和德黑兰成立了四个区域仲裁中心。亚非法律协商组织秘书长和肯尼亚总检察长签署了一项协议，决定在内罗毕建立第五个区域仲裁中心。

C. 东南亚国家联盟

30. 2007年是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历史性的一年，朝着实现2004年《万象行动纲领》所设想的东盟共同体的方向迈出了坚实的第一步。在新加坡举行的第十三次首脑会议上，10个国家元首签署了作为建立共同体的宪政框架的《东盟宪章》。《宪章》载有强力的民主原则，包括规定建立一个人权机构，作为东盟的一个新机关。6个成员国批准了《宪章》。东盟计划设立一个促进和保护妇女和儿童人权委员会，并由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和儿童基金会提供专业咨询意见。联合国欢迎通过《东盟宪章》。

31. 2006年，大会给予东盟观察员地位，而联合国获得东盟给予全面对话伙伴地位。2007年在纽约举行的一年一度的东盟-联合国部长级会议上，两位秘书长都签署了一份谅解备忘录，为共同关注的事项，包括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领域的事项，提供一个进行密切合作的基础。设立了三方核心小组，由缅甸政府、东盟和联合国的代表组成，以支助“纳尔吉斯”气旋灾难后缅甸境内的国际人道主义救灾活动。这是这个新的、互惠互利的伙伴关系的一个具体事例。

32. 与东盟继续进行全系统合作，并发展到几个特定领域。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伙伴机制就有关深化区域一体化的问题的分析和对话提供了支助。其后，开发署

致力于直接同东盟成员协作，其中特别注意柬埔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缅甸和越南。粮食计划署和东盟也加强其伙伴关系，特别是 2005 年海啸灾难后的协作。伙伴关系的重点是落实人道主义承诺，进行促进发展的合作，及改进备灾和防灾。

D. 黑海经济合作组织

33. 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在运输领域特别富有成果。欧洲经委会通过开发欧亚运输连接项目，促进黑海经合组织运输基础结构和设施的协调发展。欧洲经委会确定了 18 个国家（其中 10 个为黑海经合组织成员）的主要的欧亚内陆运输路线，分析了沿线的主要实物障碍和非实物障碍，并评价了运输基础设施项目及制订有关的优先次序。运输问题工作组同黑海经合组织密切合作，收集和处理了关于主要的黑海和地中海海港的大量数据，以促进 2008-2011 年项目的进一步开发。欧洲经委会继续参加定期举行的高级别协商和黑海经合组织的会议，包括 2007 年 6 月举行的伊斯坦布尔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日后的合作通过联合能力建设和投资计划讲习班，将重点放在执行环黑海公路和海上高速公路上。正探讨是否可以在贸易领域开发联合活动，实现黑海经合组织内的多边配额系统自由化，扩大与联系机构、尤其是黑海贸易和开发银行的合作。

34. 自 2006 年 11 月以来，开发署和黑海经合组织执行 3 年期联合“黑海贸易和投资促进方案”，并探讨日后合作的新领域。黑海经合组织驻有开发署一名代表，后者定期参加工作组会议和项目发展基金。2007 年 6 月 28 日，开发署和黑海经合组织签署了一项合作协定。根据 2007 年 5 月至 8 月期间的第一份进度报告，该项目产生了实在的成果。2008 年 2 月，开发署向项目发展基金指导委员会提交了一份提议，以吸引捐助者提供官方发展援助。

35. 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代表秘书长参加 2007 年黑海经合组织首脑会议。其后黑海经合组织秘书长同儿童基金会中东欧和独立国家联合体区域主任会晤，为在打击贩运儿童及通过 DevInfo 软件和区域千年发展目标数据库监测儿童的情况等领域开展更紧密的合作创造了新机会。自 2006 年 11 月，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和黑海经合组织执行一个联合项目“加强对黑海区域人口贩运活动的刑事司法对策”。2007 年 10 月，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国际移民政策发展中心和黑海经合组织组织了一个关于黑海区域人口贩运问题联合会议。

36. 由于缺乏资金，工发组织和黑海经合组织在黑海经合组织区域内建立一个投资和技术促进办事处网络的事项只取得部分成功。与工发组织氢能源技术国际中心发展了能源与环境方面的合作。中心的代表参加了有关的黑海经合组织工作组会议。该中心还决定共同向一个氢生产项目提供资金。

37. 黑海经合组织秘书长和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副总干事于 2007 年 2 月在日内瓦会晤，探讨双方发展合作的可能性。与曾参加黑海经合组织 2007 年首脑会议的世界银行东南欧主任探讨了世界银行和黑海经合组织继续合作的前景。

E. 加勒比共同体

38. 2007 年 7 月在布里奇顿举行第 28 次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政府首脑会议。秘书长在给会议的信中欢迎区域一体化进程，认为有助于推动可持续发展和经济增长。他还着重指出联合国-加共体在促进和平、发展、人权和与区域特别相关的种种问题（例如有组织犯罪的威胁、贩运毒品和全球升温的影响）方面所取得的进展。他鼓励区域一体化，以协助加勒比国家按时全面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39.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一直根据推动《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联合方案支助加共体。经社部同巴巴多斯和冰岛政府合作于 2008 年 3 月在布里奇顿组织了一个“加勒比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国际合作高级别圆桌会议”。会议探讨了发展新国际伙伴关系、尤其是在可再生能源和可持续捕鱼领域的伙伴关系的可能性。2007 年，经社部统计司与加共体就编纂和交换国民账户统计数据签署了一个谅解备忘录。

40. 政治事务部协助筹备和组织联合国系统参与 2007 年 1 月在圭亚那特基延举行的第四次联合国和加共体及其联系机构大会。参加由主管经济发展的助理秘书长率领的代表团的联合国机构多达 20 个，这是前所未有的。与会者通过了一项共同声明，作为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A/61/833-S/2007/179，附件）印发。加共体向所有参加者分发了会议报告。目前正为筹备将于 2009 年 1 月在纽约举行的第五次大会进行协商。

41. 政治事务部发起了一系列磋商，目的是为了加强政治部官员与加共体主管外交和共同体事务助理秘书长办公室之间的双边合作及信息交流。2008 年 3 月 13 日，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与加共体核心小组国家的常驻代表及其他官员举行会议，讨论了秘书长提出的加强政治部的各项建议。政治部与联合国其他行为体合作，在安提瓜和巴布达及圭亚那开展建立信任和警察改革工作。禁毒办-政治部联合派出了一个代表团参加了 2008 年 4 月在西班牙港举行的国家安全与执法理事会的第五次会议，并在会上做了题为“犯罪、暴力与发展：在加勒比的趋势、代价与政策选择”的报告。

42. 2008 年 3 月，新闻部和加共体组织了一系列活动，纪念消除种族歧视国际日和纪念奴隶制和跨大西洋奴隶贸易受害者国际日。组织的活动包括一个纪念性会议，一次记者招待会、为 7 个国家的高中生组织了一次电视直播会议以及向非政府组织进行了情况介绍，之后又观看了一个纪录片，进行了一次小组讨论。

43. 秘书处裁军事务厅和加共体一直在促进《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及其议定书的普遍性与执行。加共体代表参加了裁军事务厅的若干讨论会和裁军讲习班，包括 2006 年 5 月在危地马拉举行的执行《联合国 2001 年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会议；2006 年 11 月在秘鲁、2007 年 5 月在牙买加举行的关于禁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的会议；以及 2008 年 3 月在多米尼加共和国举行的有关《某些常规武器公约》及其议定书会议。

44. 2006 年 11 月，贸发会议参加了在圣卢西亚举行的一个加共体有关调查消费者投诉问题的区域研讨会。贸发会议向若干执行加共体竞争法规的东加勒比国家提供了援助。在东加勒比国家组织的一次区域会议期间，贸发会议还在审查和最终确定这些法规方面提供了援助。

45. 环境署为加共体，特别是为其贸易与经济发展理事会执行环境和可持续发展方案提供支助。环境署组织了一次加勒比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磋商，进行部长级政策讨论，将其作为 2008 年 1 月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部长论坛的一部分。在技术和操作层面，环境署与以下机构密切合作：加共体位于圣卢西亚的加勒比环境健康研究所可持续发展股；位于伯利兹的加勒比共同体气候变化中心以及位于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加勒比紧急救灾机构等。

46. 环境署在建立加勒比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南南联系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环境署与加共体密切协作，评估对这些国家适应气候变化方面的影响，以指导环境署今后在该区域开展的气候变化方案。环境署为加共体设立一个区域可持续性基金的可行性研究提供技术支持，并在加共体成员国内执行多边环境协定方面协调与政策有关问题。环境署与加共体可持续发展股一道，正在执行欧洲联盟资助的与多边环境协定相关的能力建设项目的加勒比部分。环境署还在致力于拟订一个旨在加强在环境问题上获得诉诸司法机会的方案和建立加勒比废水管理循环基金的建议书。

47. 儿童基金会为加共体组织 2008 年 3 月在圭亚那举行的第二届儿童问题部长级特别会议提供了支助。会议审查了为实现《区域儿童行动框架》各项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各国部长通过了题为“适合儿童生长的区域”的《乔治敦宣言》，旨在促进儿童的全面发展，儿童保护以及儿童参与。为更深入地了解男孩辍学率上升问题，儿童基金会和加共体组织了一个加勒比男孩教育问题区域讲习班。儿童基金会还参与了对青少年的情况分析，其中特别关注 10-14 岁的儿童，供加共体政府首脑会议审议。儿童基金会和加共体继续在幼儿发展（其中重点是监管框架）和照顾者核证及儿童保护（其中重点是法律改革和无父母照料的儿童）等领域开展协作。

48. 工发组织在其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方案内，在与提高质量、发展单一市场和经济体以及改善农产工业有关的贸易能力建设方案方面，与加共体发起了联合对话。技术合作建议书依然是在总体上建立更密切伙伴关系的一部分，以便在共同关注领域设计和执行工业技术援助方案。工发组织和加共体计划在 2008 年晚些时候联合举办一次讲习班，以便在这些领域制定一个次区域方案。加共体请求工发组织详细制定一个区域方案，支持发展创造性产业，特别是建设机构能力，加强与产品开发、包装、营销和市场信息以及与支持设立商业协会有关的业务支助服务。

49. 工发组织的私营部门发展部门详细制定了一个有关机构能力建设和建立区域网络的项目建议书，促进加勒比创造性产业的发展。该项目将解决那些影响到微型和中小型企业的问题，这些问题与企业规模和企业之间隔离以及企业的体制环境直接相关。建立集群和联系将有助于解决这些企业单枪匹马无法解决的共同问题，例如包装、创品牌以及进入出口市场。工发组织正在积极为这一项目寻求资助。

50. 2006 年，人口基金和加共体一致同意为南南合作加强能力建设，特别是加强其成员国之间的南南合作。人口基金支持制定一个总体的合作框架，包括与各成员国开展宣传干预活动，以讨论和通过南南合作愿景，设计并启动一个加勒比专家名册并对东盟进行学习考察。2007 年，南南举措成为人口基金和加共体开展协作的总体框架，协作开展的活动包括人口基金主持了由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国际发展部资助的辍学青年和资源联合会卫生与家庭生活小组委员会的活动，该小组委员会是为了支持 2010 年人口普查而成立的。

51. 人口基金为对加共体青年大使进行宣传方面的培训提供了支助，培训内容包括生殖健康权，媒体宣传，包括艾滋病毒/艾滋病感染者的权利以及负责编拟信息的政府主要协调人在需求分析以及宣传行为改变方面的能力建设。人口基金向加共体人类与社会发展理事会提供了技术援助，推动加勒比在普及生殖健康方面制定新目标，作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特别是目标五，即改善产妇保健方面的一个必要条件。

52. 世界气象组织和加共体继续执行 2000 年加勒比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项目，该项目的重点是改善国家和区域一级的电信系统；恢复和升级观察网络；为校正和维护各项设备而对区域实验室进行更新；升级数据库管理系统；执行数据抢救方案；以及开展培训活动及提高认识活动。通过这一项目，在 12 个加勒比国家安装了大约 29 个自动气象站，目的是恢复和升级观察网络。还为管理员提供了有关新的气象数据管理系统（CLIDATA）软件的专门培训。

F. 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

53. 自 2006 年以来，巴西政府和粮食计划署率先为葡语非洲国家的学校供餐方案提供能力发展援助。巴西教育部和粮食计划署的高级官员与安哥拉、佛得角和莫桑比克的高级别政府官员举行了若干次会议，以确定对这类技术援助的需求及其能带来的机会。2007 年 12 月，巴西向粮食计划署的一个信托基金捐款 100 万美元，用于加强当前开展的活动以及扩大这一举措的范围。

54. 2006 年 5 月，贸发会议与葡萄牙竞争主管部门在里斯本举行了第二届葡语国家会议，8 个葡语国家派代表参加了会议。此次会议是 2004 年 6 月第一届葡语国家会议通过的《里约热内卢宣言》的一个后续活动。在此次会议上回顾了葡语国家在竞争政策领域取得的进展并讨论在具体经济行业取得的进展、实施竞争法的机制框架以及相关的案例研究。

55. 新闻部葡萄牙文广播股已经与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建立了合作安排。目前，该股每天广播新闻，每周一次广播杂志节目，通过汇聚了大约 1 500 个广播电台的 21 个网络，在世界范围内拥有超过 2.3 亿葡语听众。

G. 欧洲委员会

56. 联合国系统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包括在所有级别的直接接触。联合国与欧洲委员会以及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一道，在欧洲委员会秘书长的主持下，2008 年 7 月，在斯特拉斯堡举行了一次高级别三方会议，会议主题为“不同文化间对话”。在会议组织过程中，也与不同文明联盟进行了密切合作。不同文明联盟和欧洲委员会正在展开谈判，确定未来协作的具体领域。欧洲委员会任命了参加 2008 年 1 月在马德里举办的首届不同文明联盟论坛的欧洲青年代表。

57. 2007 年 1 月，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和欧洲委员会秘书长签署了一份关于加强儿童保护领域合作的宣言，这为联合促进儿童权利，保护所有居住在欧洲的儿童提供了一个框架。执行主任还在主题为“儿童受害者：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剥削和对儿童受害人的虐待”欧洲委员会会议上发言，这已成为欧洲委员会“为着儿童，带着儿童，建设欧洲”三年方案的一部分。儿童基金会还在第二十八届欧洲司法部长会议上介绍了在青少年司法方面的重要发现和结论。

58.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与欧洲委员会开展了合作，特别是在暴力侵害妇女领域。经社部出席了欧洲委员会 2006 年 11 月在马德里举行的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包括家庭暴力）宣传活动的启动仪式；以及 2007 年 5 月在萨格勒布举行的一个男子积极参与消除家庭暴力行为问题研讨会。欧洲委员会派代表参加了 2007 年 10 月在日内瓦举行的一个有关衡量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各项指标的专家小组会议。欧洲委员会代表定期出席了妇女地位委员会的各次会议。

59. 2006 和 2007 年，在难民署-欧洲委员会联合援助方案下，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黑山、俄罗斯联邦和乌克兰举行了研讨会和讲习班。难民署继续执行与欧洲委员会开发银行签署的谅解备忘录，根据该谅解备忘录，欧洲委员会开发银行向难民署提供了 300 万欧元，用于旨在长期解决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塞尔维亚最脆弱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人口问题的项目。两个组织合作举办了以下活动：2006 年 12 月合作组织了题为“当今在欧洲，作为一个年轻难民的处境”的研讨会，2008 年 2 月又组织了一次后续活动；脆弱群体，特别是移民，避难者以及儿童在获得司法途径问题上的司法部长兰萨罗特会议；及长期解决罗姆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以及巴尔干回返者问题贝尔格莱德会议，两次会议均在 2007 年 10 月举行。

60. 难民署正在与欧洲委员会及其他机构协作，根据世界人权教育方案第一阶段（2005-2009 年）行动计划，促进中小学系统中的人权教育。难民署与欧洲委员会、欧安组织以及教科文组织的对应方一道，正在拟定欧洲和中亚的良好做法汇编。作为这一举措的一部分，2007 年 11 月份在斯特拉斯堡组织了一次世界人权教育方案区域会议，来自各国教育部、教师培训机构、非政府组织、国家人权机构以及其他相关行为体的 100 多名代表参加了会议。

H. 经济合作组织

61.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向经济合作组织（经合组织）秘书处提供能力建设援助，帮助其与各成员国努力设计并实施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和伊朗统计中心与经合组织合作，于 2007 年 11 月在德黑兰共同为成员国举办了综合经济统计和非正规部门讲习班。

62. 亚太经社会和贸发会议一直与经合组织一道致力于推动经合组织区域的多式联运和贸易便利化，包括亚洲公路网和横贯亚洲铁路网以及执行经合组织的过境运输框架协定。亚太经社会和贸发会议为经合组织执行、由伊斯兰开发银行资助的项目提供了技术援助。亚太经社会参加了由经合组织和伊朗统计中心组织的国家统计局负责人第一次会议，会议通过了经合组织统计问题合作框架和行动计划。合作框架和行动计划都确定了合作的重点，为今后的举措提供了路线图，同时还建立了各成员国国家统计局网络。

63. 贸发会议为阿塞拜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巴基斯坦和土耳其等五个国家的多式联运问题的国家研究作出了贡献。编写了国家研究主要结论综合报告，包括关于对各区域多式联运的建议。题为“衡量促进发展的促进贸易和运输工具”的多式联运和贸易便利化问题第二次讲习班确定了贸发会议与经合组织之间的联合行动领域。2007 年 6 月在德黑兰举办了这一讲习班，重点讨论了制定行动计划帮助经合组织国家克服阻碍区域和国际贸易的有形和无形的障碍。

2007年6月和9月，贸发会议参加了在伊朗和阿塞拜疆召开的中亚过境和国际多式联运运营问题会议。后一会议具体讨论了执行由经合组织赞助拟定的过境运输框架协定方面的各种挑战。

64.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在其区域项目“加强经合组织地区的种子供应”的基础上，为经合组织国家制定了粮食安全扩大区域方案。这项预算金额为6480万美元的区域方案包括对付跨边界动物疾病、小麦改良研究、牧场的建立和管理以及自然灾害风险管理等组成部分。2008年5月在土耳其举行的捐助者会议审议了这一区域方案提议。

65. 环境规划署继续协助经合组织国家加强环境政策、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和研究以及能力建设。环境规划署通过国家间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支持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拟定和批准《中亚促进可持续发展环境保护框架公约》；以及促进民间社会参与解决环境问题，特别是通过国家间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和中亚青年环境网络。环境规划署还为数据收集和分发、报告以及制定区域和国家可持续发展占领提供了能力建设援助。

66. 2007年12月，工发组织和经合组织组织了贸易能力建设问题专家会议。50余名来自政府、研究机构、标准机构、区域组织和国际机构的与会者讨论了贸易和遵守标准的问题。讨论的目的是加强知识分享、制订合作战略和确定需要和优先事项，包括工发组织技术援助项目。与会者还讨论了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的框架、与世界市场在遵守标准方面的一体化，并提议开展一次“经合组织成员国在标准、计量法、测试和质量基础设施方面的需要评估”。工发组织和经合组织正在合作，促进该项目的动员资源和执行。2008年年中，工发组织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组织了一次经合组织转让和获取技术问题区域讲习班。

I. 欧亚经济共同体

67. 2007年5月，经合组织、亚太经社会和欧亚经济共同体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旨在促进有效的一体化、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中亚经济体方案）框架内的活动。2007年1月，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和欧亚经济共同体议会间大会签署了合作协定，致力于使在大会主持下制订的立法草案与欧洲经委会的有关立法文书保持一致。技术合作的重点是贸易、饮水和能源以及运输。2006年10月，欧洲经委会、亚太经社会和欧亚经济共同组织了一次关于贸易便利化、进出口报关、数据统一以及欧洲经委会的《协调统一货物边境管制国际公约》。2007年6月和10月，举行了关于中亚贸易便利化和公私伙伴关系综合办法的专题讨论会和贸易便利化问题区域会议。

68. 欧洲经委会和亚太经社会与欧亚经济共同体一体化委员会在饮水和能源方面共同努力，落实区域合作战略所载各项建议和欧洲经委会-亚太经社会的“中亚合理和高效利用能源和水资源”联合项目中拟定的措施，这一联合项目系由联

联合国发展账户资助。2008年，欧亚经济共同体秘书处邀请欧洲经委会和亚太经社会继续协助拟定中亚有效利用水和能源资源的概念，并协助动员国际专家支持这一工作。欧亚经济共同体秘书处还实施了“促进中亚水坝安全合作的能力建设”项目。欧亚经济共同体饮水-能源问题高级别小组制订了中亚水坝安全问题国家示范法和区域合作协定。2008年4月，欧亚经济共同体议会间大会核准了示范法。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为中亚国家的专家参加2008年6月在塔吉克斯坦举行的关于减少与水相关风险问题的国际会议提供了支助。

69. 2008年4月，白俄罗斯请工发组织制订一个旨在建立统一的技术转让网络的区域项目。国际发展协会和欧亚经济共同体签署了一项协定，以支持旨在应付中亚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活动，该协定已于2007年8月生效。协定反映了前中亚合作组织的文件业已被纳入欧亚经济共同体规范性框架中。欧亚经济共同体参与了联合国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框架内的运输和过境项目工作组的工作。2007年10月，欧亚经济共同体国家间委员会在杜尚别通过决议，建议所有欧亚经济共同体国家加入2007年和2008年签署的25项国际欧洲经委会运输协定和公约。

70. 2006年9月，开发计划署和欧亚经济共同体签署了谅解备忘录。双方在开发计划署的中亚网关互联网平台上共同设立了关于移民、贸易、运输和投资问题门户。开发计划署正在设法协助欧亚经济共同体国家解决吉尔吉斯斯坦和塔吉克斯坦的铀尾渣问题，包括通过动员国际金融机构的支助。开发计划署接到了协助拟定中亚有效利用水和能源资源的概念的邀请。2007年10月，开发计划署召集了活跃在中亚的区域组织的一次专题讨论会，讨论会商经常性地交换信函，作为观察员参加各组织的会议，为交叉参加有关工作组提供便利以及探讨如何在方案领域进行合作。

J. 法语国家国际组织

71. 继2008年3月联合国与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长在纽约举行会晤后，两组织于4月在巴黎进行了一系列工作级别的协商。大约40个国际组织和机构、4个成员国和2个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交流了意见和经验，审查了所取得的进展，并探讨进一步加强预警和预防冲突范畴内的国际伙伴关系的途径，重点是在实际和运作的办法方面。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推动了旨在解决科摩罗昂儒昂岛政治危机的国际努力，并支持了与布隆迪、中非共和国和几内亚比绍有关的建设和平的努力。

72. 联合国-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大大加强了双方在维持和平方面的合作，特别是在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乍得问题的第1778(2007)号决议方面。维持和平行动部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加强了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成员国高效参加联合国维和行动的能力。联合国-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还为中非共和国政府与该国的两个主要政治军事团体于2008年6月21日在利伯维尔签署由加蓬共和国总统所推动的全面和平协定作出了贡献。自那时以来，两组织一直在促进通过将于近期进行的包

容性政治对话实现民族和解的进程。政治事务部的选举援助司与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就科特迪瓦选举进程中的可能合作细节进行了协商。

73.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与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和非洲经委会合作，于 2006 年 6 月在亚的斯亚贝巴组织了区域政策培训讲习班，讨论如何解决非洲青年发展的主要关切。经社部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继续在讲法语国家中促进制定和执行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对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会议进行了跟踪，并举行了会外活动，包括 2008 年 5 月举行的学习中心课程，以对这些战略采取同行审查办法为重点。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和工发组织继续定期地就双方共同关心的问题和方案交流信息。

74. 2007 年 9 月，法语国家国际组织与人权高专办签署了一项为期三年的共同合作方案，方案的重点是落实各项主要的国际人权文书、预防和解决冲突、消除歧视和促进多样性。两组织都承诺根据联合路线图为实施各个领域的活动提供资助。人权高专办还借助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资金和专门知识组织了几次讲习班和活动。讲习班进一步研讨了西非区域儿童权利委员会的建议，国家人权机构在保护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和无国籍人士方面的作用以及监测和调查违反人权行为的技术。2007 年 10 月 17 日，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与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长发表了关于消除贫困国际日的联合声明。2007 年 11 月和 12 月，法语国家国际组织与人权高专办为各法语国家常驻日内瓦联合国代表团组织了几次关于世界人权指数及其利用问题的非正式会议。

K. 阿拉伯国家联盟

75. 联合国一直非常重视加强阿拉伯国家联盟在预防和解决冲突、预警、选举援助、裁军和建设和平等方面的能力。联合国系统的代表与阿拉伯国家联盟最近于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3 日在日内瓦举行了双方的最近的一次一般性会议。会议讨论了若干政治性问题，拟定了经济、环境、社会、人道主义、文化、技术、能力建设和其他等领域的联合项目。与会者商定了就联合国-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决定继续采取行动的机制，从而加强了两个秘书处之间体制上的联系。这一后续行动机制以及双方的经常性接触，必定会推动专门知识和所汲取经验教训的交流和促进预防冲突的共同努力。

76. 秘书长坚决支持阿拉伯国家联盟关于解决黎巴嫩政治问题的各项倡议和提议。在伊拉克问题上的合作主要侧重于 2007 年 5 月在沙姆沙伊赫发起的扩大的区域对话进程的建立和运作。这一合作继续通过安全、难民和能源问题三个工作组的会议以及在伊斯坦布尔和科威特定期举行的部长级会议进行。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密切合作，发起并执行了与伊拉克的国际契约。

77. 通过这一合作实施了一系列联合项目，包括贸易、投资与金融、农业与饮水、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工业与技术、教育与文化、人口政策和赋予青年权力、人类

安置和保健以及执行千年发展目标等领域的联合项目，例如，工发组织积极与阿拉伯工业发展和采矿组织以及阿拉伯教育、文化和科学组织联盟合作，帮助各成员国达到可持续的工业发展水平。在环境领域，项目包括执行“阿拉伯区域可持续发展倡议”和执行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和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各项决定的活动。气象组织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的阿拉伯干旱地区和干地研究中心密切合作，草拟了“关于气候变化的战略政策的主要区域行动设想”。

78.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合作执行了题为“协助发展战略在阿拉伯区域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能力建设项目。经社部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和环境规划署西亚区域办事处一道，为 2008 年 3 月在阿布扎比组织可持续消费和生产问题的区域会议作出了贡献。

79. 2008 年 1 月，阿拉伯国家联盟和难民高专办发起了提高认识和资助伊拉克难民的活动。难民高专办对这一活动的贡献包括技术和音像支助。在区域方面，儿童基金会也积极参与了关于儿童保健和福祉的培训和开展的研究。9 个国家完成了更新重要的社会经济统计的聚类研究。

80.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密切合作解决该区域的发展需要和促进区域对话和协调。这一合作涵盖了委员会工作的大多数重点领域。开发计划署的阿拉伯国家区域局和阿拉伯国家联盟于 2007 年 11 月组织了主题为“青年和千年发展目标：设想、地方化和成就”的论坛，2007 年 12 月组织了《2007/2008 年人类发展报告》的“应对气候变化：分化世界中的人类团结”的区域发布会。

81. 阿拉伯国家联盟帮助世界粮食计划署动员阿拉伯国家作为捐助者进行参与，让这些国家赞成并支持粮食计划署在该区域的活动。粮食计划署最近提供了宣传方面的支助，以帮助阿拉伯国家联盟为附近阿拉伯国家的流离失所的伊拉克人募捐。不同文明联盟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签署了谅解备忘录，详细列出了合作的领域，其中包括：支持与人权和容忍相关的举措，在移徙或旅游业框架内交流良好做法，创造城市不同文化间对话和城市外交的机会以及制定青年交流的方案和活动。

L. 伊斯兰会议组织

82. 联合国和伊斯兰会议组织一直在加强务实合作，并建立相补性。两个组织的秘书长定期会晤，2007 年 3 月举行的有主管伊拉克国际契约及其他政治事务的特别顾问参与的协商以及 2008 年 6 月举行的有科威特人和第三国国民回归问题高级别协调员参与的协商进一步加强了合作。协商特别侧重于中东、阿富汗、伊拉克和索马里的国内局势，侧重于如何实现达尔富尔/苏丹问题的和平解决，以及侧重于预防冲突、建设和平和反恐怖主义。

83. 为了充分利用各区域组织可以在反恐怖主义中发挥的作用，2007 年 11 月，政治事务部和伊斯兰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伊斯兰教科文组织）与突尼斯政府

合作，举行了一次主题为“恐怖主义：问题、威胁和对策”的国际会议。除了以富有成效的方式交换意见之外，与会者还揭露了人们对伊斯兰的曲解、确定了被恐怖主义分子利用的社会、文化、道德和意识形态领域的“软肋”，并就解决办法提出建议，以使这些领域不太易受极端主义者的利用。

84. 联合国系统和伊斯兰会议组织及其专门机构的代表于 2008 年 7 月 8 日至 10 日在日内瓦举行会议。他们审查并评估了在以下领域的合作程度：科学和技术、贸易与发展、千年发展目标的落实情况、难民保护和援助、人力资源开发、粮食保障和农业、环境、保健和人口、艺术和手工艺以及文化遗产的宣传。与会者同意改善后续行动机制，在秘书处内指定了协调中心并交换了处理两个组织都感兴趣的具体问题的官员名单。政治事务部、伊斯兰会议组织和伊斯兰教科文组织同意就突尼斯会议的后续行动进行合作。政治事务部向伊斯兰会议组织简要介绍了其关于加强该部的建议，这一举措将提高政治部的实力和能力，使之能够与伊斯兰会议组织及其成员更密切地合作、拓展关系以及落实大会和部门会议的建议。

85. 儿童基金会一直在探索如何进一步发展同伊斯兰会议组织的伙伴关系并使这种伙伴关系正规化。正在进行的讨论包括与千年发展目标相关联的具体倡议，作为《伊斯兰会议组织穆斯林民族迎接 21 世纪挑战十年行动纲领》的一部分。

86. 西亚经社会继续在统计领域与伊斯兰会议组织的一个附属机构伊斯兰国家统计、经济和社会研究及训练中心合作，联合举办各种讲习班，尤其侧重培养各国遵守千年发展目标各项指标以及进行统计分析的能力。2007 年 11 月，粮食计划署欣然接到伊斯兰会议组织有史以来提供的第一笔捐款，用于支助粮食计划署在贝宁、索马里和也门开展的工作。

87. 秘书处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一直在与粮食计划署开展对话，力求影响到伊斯兰国家的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人道主义行为者。2007 年，该厅通过一些联合活动和事件加强了参与，如在尼日尔举行的粮食会议；定期向伊斯兰会议组织官员深入介绍人道协调厅的工作；以及信息共享。

88. 不同文明联盟与伊斯兰教科文组织签署了谅解备忘录，双方将据此共同开展工作，以便提供文化交流模式、查明阿拉伯国家的可加入该联盟的全球大学网的大学、为青年领袖和非政府组织提供人权教育和不同文化间学习培训，以及就该联盟的快速反应媒体机制项目进行协作。该联盟目前正在与伊斯兰教科文组织协作，为订于 2008 年 10 月在哥本哈根举行的通过教育促进不同文化间了解的会议编排和拟订主题。

89. 气象组织和伊斯兰教科文组织联合举办了关于减轻自然灾害的短期培训班，培养人们对自然灾害的认识，特别是与伊斯兰技术大学和孟加拉国气象局合作举

办培训班。2008年5月，伊斯兰教科文组织-人权高专办联合中心在雅温得举办了关于中小学系统中的人权教育的讲习班。

M. 太平洋岛屿论坛

90. 2006年12月，联合国获得太平洋岛屿论坛观察员地位，并继续与太平洋岛屿论坛和其他区域性政府间组织合作，在《太平洋计划》的以下支柱部门提供各种服务：经济增长、可持续发展、善治、法治与安全。

91. 2007年，开发署继续协助太平洋计划办公室通过可联网的数据库拟订监测和评估战略。开发署还与太平洋岛屿论坛和亚太经社会合作制订了一项联合工作方案，为将千年发展目标纳入国家发展战略提供支持。在太平洋伙伴关系灾害风险管理网的主持下，开发署向南太平洋应用地球科学委员会和太平洋岛屿论坛提供支助，制订“国家灾害风险管理行动计划”。开发署还支助成员国政府制订和通过人类安全建议。2007年4月，开发署制订了一个太平洋人类安全框架。2007年5月还建起了社会性别、和平与安全民间社会平台。

92. 2007年，开发署还与太平洋岛屿论坛、澳大利亚国际开发署和澳大利亚联邦监察员合作制订了一项工作计划，以推进《太平洋计划》中的反腐败和监察员职能倡议。2007年8月，开发署和太平洋岛屿论坛共同资助了太平洋商业论坛，作为促进区域和国家两级公私部门对话战略的一部分。开发署向太平洋岛屿私营部门组织提供了支助，以使该新兴机构发展成为整个太平洋区域促进私营部门发展的牵头机构。2008年5月，政治事务部、开发署及其太平洋中心、太平洋岛屿论坛和南太平洋大学共同主办了一次题为“交流经验及以建设性方式管理冲突”的专家会议。在瓦努阿图维拉港举办了讲习班，与会者有斐济、巴布亚新几内亚（包括布干维尔）、所罗门群岛、汤加和瓦努阿图的高级别政府代表、民间社会行为者和宗教领袖。此次讲习班总结了该区域个案中的冲突管理和建设性对话进程的经验教训，以便进一步形成和激励这五个国家各自的和平倡议和进程。

93. 2008年3月，亚太经社会和太平洋岛屿论坛在努美阿联合举行了第十二次次区域组织行政首长协商会议，会议重点讨论次区域合作、粮食保障、气候变化和能源保障及太平洋的连通性问题。亚太经社会协助太平洋岛屿论坛建立了执行《太平洋城市议程》的区域行动框架，该框架是在2007年10月于布里斯班举办的太平洋城市管理支助方案讲习班上通过的。在为残疾人建立以人权为本的社会领域里，亚太经社会与太平洋残疾人论坛和太平洋岛屿论坛于2007年3月举行了一次残疾问题专家组会议。

94. 环境署为《太平洋计划》的执行提供了支助，特别是在可持续发展领域。它为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秘书处的活动提供了支助，涵盖臭氧、气候变化、海洋、生物安全、自然资源和环境教育活动及项目。环境署还为制订2007年该区域各国教育部长通过的太平洋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框架提供了支助。

95. 儿童基金会与太平洋岛屿论坛密切协作，共同执行食品营养强化战略，以增强儿童和家庭的营养，儿童基金会目前正在制订一个框架，将通过该框架支助太平洋岛屿论坛编写关于《儿童权利公约》、注重儿童的数据质量及儿童预算编制的完整性的区域报告。儿童基金会和太平洋岛屿论坛还将合作重点放在气候变化影响上。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和太平洋岛屿论坛为太平洋小岛屿国家，特别是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制订和开展了能力建设活动。

96. 粮农组织正在帮助太平洋岛屿论坛执行粮食安全区域方案，提高政策、贸易、规划和食物安全管理能力，协调农业和贸易政策，包括支持开发食品的共同市场。

97. 2007年10月，太平洋岛屿论坛中的小岛屿国家领导人会议呼吁就依赖斐济气象部门的国家和区域气象服务的可持续性和质量编写报告，还指定了一个区域专业气象中心和热带气旋中心。为此向2008年8月太平洋岛屿论坛领导人会议提交了一份政策文件，介绍加强气象服务的各种选择和实用建议。

N. 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

98.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为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南共体）于2006年11月在南非约翰内斯堡举行的新伙伴关系与社会政策制订问题协商会议提供了支助。该部与南共体一道执行了一个加强统计能力建设以支持千年发展目标的项目。2006至2009年间，它还将加强该区域的国家统计系统和南共体秘书处的统计能力，目的是促进区域的统计协调。

99. 粮农组织为南共体粮食保障区域方案的拟订和执行提供了支助，包括提高政策、贸易、规划和食物安全管理能力。粮农组织正在合作协调农业和贸易政策，包括开发食品的共同市场。

100. 国际减少灾害战略支助南共体制订了区域和次区域减少灾害风险战略和方案。各国政府代表参加了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举办的灾害援助和协调、民间-军方协调及国际搜索和救援方面的训练班，从而加强了区域灾害管理能力。

101. 贸发会议与南共体合作处理区域一体化和多边贸易体制问题，包括服务评估和谈判的能力建设。为此，双方举办了若干次国家讲习班，现在正在南共体的所有成员国进行服务贸易国家评估研究。2007年，贸发会议帮助组织了几次贸易谈判论坛，并最终通过了《南共体贸易和服务议定书》。贸发会议和南共体合作开发了一个互动式网上工具，该工具成为该区域的贸易信息在线信息源。

102. 环境署继续与南共体密切合作，以确保在非洲部长级环境会议领导下通过并实施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环境倡议的次区域行动方案。

103. 工发组织向南共体提供了技术援助，帮助拟订了着眼于工业支助机构的升级和能力建设及具体工业部门选定的中小型企业现代化的方案，包括国际标准化组织的认证及促进投资和技术伙伴关系。

104. 粮食计划署继续向该区域的国家脆弱性评估委员会提供技术援助，并协助建立支助各区域和国家委员会的南共体方案管理股，该股由联合国机构、非政府组织、政府部门及私营部门组成。粮食计划署继续担当向南非政府筹措资金的牵头机构，并继续管理南共体区域脆弱性评估委员会所使用的资金。

三. 联合国与议会联盟之间的合作

A. 各国议会对联合国的总体支持

105. 在 2007 和 2008 年各国议会联盟（议会联盟）法定大会期间，成员国议会讨论了在联合国议程上也很靠前的种种全球问题，通过了旨在加强议会行动为联合国重大进程提供支持的决议。这些决议涉及各种各样的问题，包括气候变化、消除贫困、贩运人口和移民、就业、官方发展援助、不同宗教和文化的和平共处、恐怖主义等。根据大会第 57/47 号决议第 3 段的规定，这些决议随后作为大会文件加以分发。联合国系统的代表积极参与了法定大会。儿童基金会在每次法定大会的东道国（印度尼西亚和南非）都组织了实地考察，以便让各国议员们熟悉联合国在儿童权利方面的行动。大会于 2007 年和 2008 年就千年发展目标、气候变化和贩运人口等问题举行的专题辩论都受益于各国议会的主要成员所作出的实质性贡献，这些议会成员还报告了各自在议会联盟内部的活动。

106. 议会联盟成立了一个新的全会联合国事务委员会，该委员会于 2007 年 10 月举行了第一次会议。委员会将详细审议和监察有关发展议会联盟与联合国的关系及考察联合国主要问题（包括筹资和问责制）的建议。委员会将认真考察改革的努力，特别是“一个联合国”战略（见 A/61/583）、振兴大会、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与筹资有关的问题。2007 年 11 月，议会联盟和开发署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为双方在民主治理、减贫、发展合作和妇女赋权等领域开展联合活动提供了一个框架。

107. 议会联盟一直参与制定供联合国系统和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审议的全系统战略。2006 年 9 月，议会联盟秘书长向理事会的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建议，应当在两个组织之间开展更有组织的磋商和协调。议会联盟秘书长与国际劳工组织行政首长和世界贸易组织总干事探讨了这一问题，此后这两位总干事对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的运作进行了审查。

B. 各议会对联合国主要活动的贡献

108. 议会联盟与联合国的第一次联合议会听证会于 2007 年 11 月举行。由大会主席和议会联盟主席共同签署、向所有国家议会发出的召集函受到了热烈响应。200 多名议员参加了这次以“在国际关系中加强法治”为重点的听证会。会议为立法者、外交官、联合国官员、民间社会代表和学者提供了一个开展实质性交流

的机会。这项活动旨在缩小影响到裁军、反恐和国际刑事司法行政领域国家承诺的执行方面存在差距。

109. 大会第 62/178 号决议认可各国议会在应对艾滋病毒/艾滋病方面的作用，并鼓励各会员国将议员列入本国出席 2008 年 6 月联合国大会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的高级别全体会议的代表团。在会议开幕前夕，议会联盟向各国议员进行了介绍，探讨了一些正在讨论的关键问题，并由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规划署）和开发署介绍了在实施有效应对艾滋病的措施的过程中所面临的主要挑战。开展了一项防治艾滋病议会行动活动，将一组选定的议员、常驻代表、联合国官员和政府与民间社会组织的领导人聚集在一起，探讨推动抗击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方案。

110. 议会联盟还参加了劳工组织 2007 年 11 月在里斯本举行的首届“体面工作促进公平的全球化”论坛。议会联盟举办了小组讨论会，讨论了各国议会在促进公共政策的问责制和连贯性、实现体面工作和公平全球化方面所起的作用。在 2008 年 2 月于维也纳召开的打击贩运人口全球论坛上，议会联盟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合作举办了分享经验和最佳做法的议会论坛，并考察了各国议会和议员更积极参与全球打击贩卖人口斗争的渠道。在 2008 年 4 月于阿克拉举行的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十二届会议上，议会联盟分发了议会联盟第 118 届会议通过的一份议会致辞，重申其对贸发会议的支持，并表述了各国议会有关全球化带来的社会和经济风险的观点。在 2008 年 6 月于罗马举行的世界粮食保障问题高级别会议上，议会联盟强调必须制定一个全新的、基于民主价值观的粮食问题全球政策。

C. 和平与安全

111. 议会联盟分别为南美洲（玻利维亚，2007 年 6 月）、中美洲（萨尔瓦多，2008 年 5 月）和非洲（塞拉利昂，2008 年 6 月）举办了区域讲习班，以协助处于冲突后局势中的各国议会在抚平过去的伤口和建设可独立发展的社会方面履行议会的责任。议会联盟借鉴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工作，加大了支持布隆迪和塞拉利昂新议会的努力。活动的重点是制定和实施具有包容性的议会程序、促进多数政党和少数政党之间的对话以及巩固议会参与民族和解进程的能力。2008 年 6 月，议会联盟在纽约举办了一次以“议会、建设和平与和解”为题的专题小组讨论，分享各国议会在此类进程中的经验。

112. 为减少有关文化和宗教问题的常见误解，协助各个民族建设共同的目标和价值观，议会联盟加入了“不同文明联盟之友小组”。在第 116 届会议上，议会联盟通过了一项题为“在一个全球化的世界中确保所有宗教社团和信仰和平共处并互相尊重”的决议。议会联盟还沿着联合国的路线图紧密跟进实现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的永久性两国解决办法的和平进程。2008 年 4 月，议会联盟第 118

届会议就这一议题通过了一项决议。今年早些时候，议会联盟还对该地区进行了实地考察。

113. 2008年2月，“各国议会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议会论坛在加强南部非洲安全方面的作用”区域研讨会在罗安达举行。这次研讨会是由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议会论坛的领导中心和议会联盟在日内瓦民主管制武装力量中心和安全研究所的支持下举办的，它为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会员国、布隆迪和卢旺达的议会委员会成员和工作人员提供了一个机会，以交流经验并就改善议会对安全部门的监督提出建议。2006年9月曾在泰国普吉岛举行了一次有关东南亚和更广的亚太地区的安全部门改革的区域研讨会，2008年的研讨会是对这次研讨会的跟进措施。

D. 经济、社会与环境发展

114. 议会联盟参与制订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新成立的发展合作论坛的议程和工作程序。议会联盟秘书长是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有关发展合作论坛工作的咨询小组成员。议会联盟参加了2008年发展合作论坛的筹备活动，包括在维也纳和开罗举行的专题讨论会以及2007年7月发展合作论坛在日内瓦的正式启动。议会联盟还共同组织了2008年6月在罗马举行的有关“国家和地方利益相关者在帮助提高援助质量和效益方面的作用”的利益相关者论坛。在发展合作论坛今年7月在纽约举行的第一次实质性会议上，议会联盟向发展合作论坛提交了报告。

115. 以“全球气候变暖：京都会议十年之后”为总主题的议会联盟第117届会议结束之后，议会联盟发起了一次议会活动，以便在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建议的基础上维持“后京都制度”新一轮谈判的政治势头。作为这次活动的一个组成部分，议会联盟对各国议会进行了调查，以促使它们对其工作进行自我评估，并鼓励它们采取进一步行动。秘书长2007年7月在日内瓦正式访问议会联盟时，听取了有关这次运动的情况通报。

116. 作为议会联盟-训研所为各国议会成员提出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联合倡议的一个组成部分，议会联盟、开发署和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国会于2007年11月在老挝首都万象举行了一次有关亚太地区国家议会可持续发展的区域研讨会。研讨会的重点是减贫、能源和生物多样性。研讨会结束时通过了为各国议会采取行动提出的建议，内容涉及教育和宣传、财政资源及其有效利用、在全球、区域、次国家和社区各级的有效合作以及关于利用适用技术的研究方案。

117. 议会联盟与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事处结成伙伴关系，推动各国议会更积极地参与《2001-2010十年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实施进程。2007年12月，议会联盟在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巴格莫约发起了一个有十来个国家议会参加的试点项目，将国会议员、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和政府协调中心聚集在一起。该项目将在下一个两年期扩大到所有最不

发达国家的议会。议会联盟已加入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主持的机构间协商小组，该小组将推动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筹备工作。

118. 议会联盟致力于为多哈回合贸易谈判提供政治支持，并增添一个有效的议会层面。议会联盟就世界贸易组织更大透明度和更强问责制等大量国际贸易问题向各国议会贸易和经济委员会的数百名成员进行了宣传。世贸组织问题议员年度会议分别于 2006 年 12 月和 2008 年 9 月在日内瓦举行，这证明它作为世贸组织谈判人员与国会议员之间对话工具的效用。该对话在会议指导委员会继续进行，世贸组织总干事和世贸组织主要谈判小组主席经常在该委员会发言。2007 年 10 月，议会联盟举办了一次议会小组讨论，主题为“贸易和气候变化：贸易正在戕害我们的地球？”，这次讨论构成了世贸组织年度公共论坛的一部分。

119. 成立议会联盟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咨询小组是为了将全世界各国的立法机构都动员起来参与防治该疾病。咨询小组与联合国艾滋病规划署和开发署密切合作。2007 年，咨询小组对巴西进行了实地访问，并会见了参与巴西国家方案的各界人士，包括众议院议长、卫生部长、联合国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以及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患者。2007 年年底，在世界艾滋病日前夕，第一届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全球议员会议在马尼拉举行。与会者讨论了污名化和歧视、负担得起的药物、弱势群体、合法化和刑事定罪问题和预算编制等议题。另一个亮点是推出了一本由咨询小组、联合国艾滋病规划署和开发署为议员编写的手册“采取行动应对艾滋病毒”。该手册提供了全面的参考资料，供为立法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就与艾滋病有关的各类问题查询信息和寻求指导。

120. 2008 年 4 月，议会联盟在南非“2015 年倒计时”会议期间召开的一次议员特别会议上，动员采取行动支持千年发展目标的实施，侧重于通过采取议会行动来减少发展中国家可预防的产妇、新生儿和儿童死亡。会议同意，议会联盟将在“2015 年倒计时”合作伙伴的支持下，动员和协助有关国家的议会采取行动，减少儿童死亡率和产妇死亡率，并向 2009 年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第 120 届议会联盟大会报告有关进展情况。议会联盟和儿童基金会在第 118 届大会上组织了一次有关产妇和儿童存活率的小组讨论，在会上介绍了“2015 年倒计时”报告和儿童基金会《2008 年世界儿童状况》报告的结果。来自不同地理区域的 22 名议员访问了儿童基金会支助的三个为易受害母亲与儿童开展工作的项目，并在第 118 届大会的闭幕会议上汇报了他们的经历。

121. 2006 年 12 月，促进议会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全球中心在罗马启动。该中心是议会联盟与联合国在意大利政府、荷兰政府和美洲开发银行支持下联合创立的机构。中心为各国议会提供发展信息和通信技术能力的实地援助，并推动各国议会针对本国在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上所作的承诺采取后续行动。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与议会联盟主席和一些国家的议长担任中心的董事会成员。

2008年2月，议会联盟和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发布了第一份《世界电子议会报告》，表明正在努力确立一条基线，显示各国议会是如何正在利用或计划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帮助它们履行其代表、立法和监督职责以及与选民建立起联系的。中心还计划推动各国议会共享知识库，并为各国议会之间开展信息交流提供便利。

E. 民主和人权

122. 各国议会联盟继续支持以下各国的议会：阿富汗、布隆迪、柬埔寨、刚果共和国、埃及、赤道几内亚、马尔代夫、巴基斯坦、斯里兰卡、泰国、东帝汶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开发署一直是许多项目的重要伙伴，致力于加强议员及其工作人员的能力、使议会的程序和服务现代化，向议会委员会提供协助、改善宣传服务、推动两性平等活动等。布隆迪项目包括一系列支持妇女议员的活动——由联合国民主基金资助。需求评估团曾前往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塞拉利昂的议会，目前正在考虑为它们设多年协助方案。

123. 各国议会联盟-开发署召集了来自议会、学术界和国际组织的专家于2007年3月举行研讨会，讨论了作为民主基石的少数人代表权问题。它为进一步的规范性工作、为各国议会联盟正与开发署合作进行的关于少数人参政的新研究奠定了基础。2007年6月，各国议会联盟在维也纳举办了一个论坛，议题是“以透明和责任制来恢复对统治机构的信任”。出席第七次“政府创新”论坛的各国议员聚集一堂，深入讨论如何在二十一世纪实现政府为自己的行为负责的先决条件和机制。预算编制过程和议会对安全部门的监督也列入议程。

124. 各国议会联盟也一直在推动联合国新成立民主国家和恢复民主国家纲领。在2006年11月举行的新成立的民主国家和恢复民主的国家国际会议第六届会议上，来自大约70个国家的议员承诺帮助动员议会支持世界各地的民主。会议通过了共同声明，与会者承诺在新成立的民主国家和恢复民主的国家国际会议的范围内加强合作。设立了特别机制来跟踪《行动计划》中关于该国际会议第六至第七届会议的休会期间建议的执行情况。为了即将到来的第一次国际民主日（2008年9月15日），各国议会联盟鼓励各国议会举行一系列提高觉悟的活动，宣扬民主作为政治文化以及一套体制性做法的价值。

125. 各国议会联盟、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和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在2007年共同为议员出版了关于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的手册。这本手册现有阿、英、法、西等文本，目的是要增进议员和执行人员对如何适用这项新公约的了解。各国议会联盟已表示支持该公约，目前正在制订体制政策来维护残疾人的权利。

126. 2008年4月在开普敦召开的第118届大会经过辩论后通过了一项全面性的决议，要求议会采取行动保护移民工人、打击贩运人口、反对仇外和维护人权。在拉巴特举行的、由非洲议会联盟和各国议会联盟在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

国际移民组织、人权高专办和难民署的支持下合力举办的非洲议会大会马上讨论了这个议题。它讨论了非洲移徙问题、困难和可能的解决办法。早些时候，在 2007 年 10 月，各国议会联盟与人权高专办和国际劳工组织合作在日内瓦召开了一次研讨会，这是为各议会人权委员会及关注移徙问题的其他委员会召开的，目的是从人权角度来讨论移徙问题。

127. 在同次大会上，人权高专办提供了关于人权、恐怖主义、反恐的背景文件，并向起草委员会及关注的代表团提供了技术意见和关于安保及人权问题的指导。该次大会在其决议“议会在调和国家安全、人的安全及个人自由、避免民主受威胁等因素的作用”中敦促各国议会遵循有关的国际文书和承诺包括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颁布有效的反恐立法，并每隔一定时间评估此种法律，以便确保它们完全与国家安全及个人自由兼容。还呼吁各国议会检讨它们是否采取了充分的措施以保护人们不受恐怖主义袭击、把肇事者绳之于法及采取认为必要的措施来提供适当的保护。

128. 2007 年初，各国议会联盟和儿童基金会出版了《消除对儿童的暴力议员手册》。《手册》描述了议员通过为儿童建立保护环境来防止发生暴力事件可以采取的措施。各国议会联盟和儿童基金会在 2007 年 7 月在巴基斯坦举行的区域性研讨会的范围内推出了一份区域性指导，供南亚议员用于保护触法的儿童，该指导是在儿童基金会的调查结果的基础上制订的，并包括了实际的建议，供议会采取行动。

129. 2007 年，各国议会联盟还开始执行由联合国民主基金资助的、与人权高专办共同进行的项目，旨在增进议员参与联合国和区域人权机构特别是联合国条约机构的工作。初始时，该项目的对象是非洲法语区的议员。继 2007 年 10 月在布基纳法索举行了区域研讨会之后，2008 年 2 月在马里和多哥、2008 年 5 月在毛里塔尼亚举行了全国性的研讨会。在举行国家研讨会后，将在 2008 年底再举行一次活动，以评估议员执行他们在第一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落实条约机构的各项建议的战略。

130. 人权高专办与阿塞拜疆监察员办公室及各国议会联盟一道，正在筹划为阿塞拜疆某些议员举办国际人权标准讲习班。预期将在 2008 年 9 月举办，内容以人权高专办的“人权：议员手册”为基础，已在人权高专办的支持下翻译成阿塞拜疆文。人权高专办已邀请各国议会联盟在为各国的人权机构、民间社会团体及媒体成员举办的关于联合国人权机制的研讨会上介绍其人权工作。

F. 两性平等问题

131. 各国议会联盟和秘书处提高妇女地位司在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一和五十二届会议期间共同举行了吹风会，让与会者了解议员们对该委员会的专题讨论提出的意见。各国议会联盟还参与了国际妇女节的庆祝活动。

132. 在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期间，全世界几乎一半的女议长聚集一堂，共同探讨她们能为照顾女童——下一代妇女——做什么工作。会议审视了女童遭受的一些偏见，并同意妇女议长作为榜样对后代很重要。2008 年的女议长会议讨论了“与贫穷战斗：向妇女投资”问题，让妇女们有机会讨论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的结论。这两次会议的成果已由各国议会联盟女议员协调委员会主席提请妇女地位委员会注意。

133. 妇女地位委员会在 2007 年第五十一届会议上启动了与各国议会联盟、开发署、妇发基金、全国国际事务民主学会和国际民主和选举援助学会合办的项目——国际政界妇女知识网（iknow politics（我懂政治））。“我懂政治”主要是个网上设施（www.iknowpolitics.org），服务对象是民选官员、候选人、政党领袖及成员、研究者、学生和志在提高妇女在政治中的地位的其他工作者。

134. 各国议会联盟继续向开发署人类发展报告提供有关妇女与议会的统计数字，并为千年发展目标指标提供数据，衡量两性平等的进展情况。2008 年妇女参政情况世界地图是各国议会联盟-联合国共同制作的，已于 2 月发行。该图是根据每年的全球性调查制作的，用鲜艳的颜色标示政府的立法机关和行政机关中妇女统计数字。

135. 2007 年 10 月，各国议会联盟-国际劳工组织共同举行了妇女与工作会议，集中探讨几乎占了总劳动力 40% 的妇女为什么同工不能与男人同酬、并且容易受到歧视和剥削的问题。同月，各国议会联盟和提高妇女地位司还举办了一个研讨会“《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执行情况”。自从 2006 年以来，各国议会联盟定期向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做关于各国的执行情况的书面或口头报告。

136. 各国议会联盟和开发署在阿尔及利亚为议会和各政党的成员举办了关于提高妇女在政治中的地位和关于能帮助她们进入议会的机制的两个研讨会。各国议会联盟还在大会上讨论了体制机构把两性平等主流化的问题，分享了关于联合国全系统一致性的非正式协商所得的相关经验。

G. 各国议会联盟秘书处

137. 秘书长呼吁国际机构消除浪费做法，为此，各国议会联盟已着手制作其碳足迹路线图，并在其业务预算中编列资金购买碳信用额，以抵消其人员出差乘坐飞机对环境所造成的损害。各国议会联盟自 2005 年起成为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一员，经常出席其理事会会议，也从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行政法庭和国际劳工组织的社会保障部提供的服务中受益。

H. 结论

138. 议会联盟秘书长喜见联合国与各国议会联盟有着密切而实质性的关系，支持二者缔结战略性伙伴关系，为世界和平、安全、发展和民主作法而努力。他还

喜见出席重要的联合国会议的各国代表团中包括立法议员的趋势，希望这成为较常规的、制度化的作法。

139. 各国议会联盟-联合国合作以效益最高的方法提高了全世界的议员对联合国关切的问题的认知。这为本组织取得了宝贵的回报，即加强了政治方面的认知和支持，加强了国家的拥有权，增加了有效跟进的可能性。因此，大会或愿意通过各国议会联盟更全面地探讨联合国与各国议会的关系，为此专门设一个议程项目。

140. 秘书长重视联合国-各国议会联盟共同举办的每年一度的议会听证会，并鼓励更密切地合作作为此重要会议制订议程。他建议听证的结果文件作为联合国正式文件分发。他还提倡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与各国议会联盟高层领导每年交流意见，以期这两个组织的工作更为一致，尽量加大议会对联合国的支持。

四. 联合国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合作以及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

141.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 2006 年执行情况报告已按照联合国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间关系的协定第四条第 1 款的规定提交大会（大会第 55/283 号决议，附件）。

142.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执行秘书的 2006 年报告已按照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之间关系的协定第四条第 1 款的规定提交大会（大会第 54/280 号决议，附件）。

143. 由于该报告的印本数量有限，无法全面分发。因此请各代表团在讨论该项目时携带发给他们的印本。